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號

保存年限

收文日期	103年4月4日
文號	第 183 號
歸檔	年 月 日
檔號	

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函

地址：730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

承辦人：黃喬俊

電話：06-6334548

傳真：06-6330995

電子信箱：hcj@mail.tainan.gov.tw

730

臺南市新營區綠川北街127號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臺南縣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4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工管二字第1030329840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本局103年4月7日南市工企劃字第1030317094號書函影本

主旨：本(103)年度汛期將屆，為確保河川區域或排水設施範圍內之河防安全，請惠予轉知週悉貴屬會員加強防汛整備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局103年4月7日南市工企劃字第1030317094號書函（影本如附件）辦理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臺南縣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南市建築師公會、臺南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本局建築管理科一股、本局建築管理科二股

局長 英宗榮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

擬：1. 敬會法規委員徐敏斯建築師
2. PO本會網站 周知會員

理事長	財務理事	會務理事	主任委員	秘書
				秘書 103.4.14 徐嘉泰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書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方好涵

電話：06-2991111分機8786

傳真：06-2989706

電子信箱：eng3938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建築管理科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4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工企劃字第103031709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因本(103)年度汛期將屆，為確保河川區域或排水設施範圍內之河防安全，貴科應加強防汛整備事宜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局103年4月2日水六管字第103020320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工程施作期間材料及機具放置，不得妨礙河川或排水防護安全及影響水流，且開挖之土石不得隨意堆置妨害水流通行。
- 三、河川區域或排水設施範圍內有施設便橋者，請隨時注意墩柱淤積情形，並做立即之清理，避免妨害水流通行。
- 四、河川區域或排水設施範圍設有跨河建造物者，其上下游50公尺範圍內之垃圾或漂流物，請確實清除以避免影響通洪。
- 五、破堤施工者，請隨時注意洪水位變化，以及圍堰或臨時河防建造物之安全，並請備妥防汛應變器材，另請確實依所提申請書內容辦理防汛應變事宜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科、臺南市政府工務局養護工程科、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公園管理科、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建築管理科、臺南市政府工務局使用管理科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工程企劃科